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发展战略规划管理制度

(经 2013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促进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高战略规划的科学性和执行力，保证发展战略规划管理工作的科学性、有效性和及时性，防范发展战略规划制定与实施中的风险，规范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管理工作，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发展战略》的要求，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是公司开展发展战略规划工作的依据，适用于公司及所属各子（分）公司。

第三条 定义及说明

（一）本制度所称发展战略规划，是指公司根据国家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在分析外部环境和内部资源条件现状及其变化趋势的基础上，为公司的生存与长期稳定发展所做出的在未来一定时期内的方向性、整体性、全局性的定位、发展目标和相应的实施方案。

（二）发展战略规划的管理，是指公司对发展战略规划的制订程序、内容进行编制、改进完善和审核，并对其实施情况进行全过程控制监督的过程。

第二章 机构设置和职责分工

第四条 公司股东大会负责决定和审批公司发展战略规划。

第五条 公司董事会负责审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方案以及公司有关战略管理的政策和制度等。

第六条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对公司经营层提交的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审议并提出可行性建议，并提交公司董事会。

第七条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

（一）对公司长期发展目标、经营目标、发展方针进行可行性研究和科学论证形成发展战略建议方案。

(二) 对公司的经营战略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战略、市场战略、营销战略、研发战略、人才战略等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 审议公司战略规划。

(四) 审议公司战略规划年度调整提案。

(五) 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融资方案、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等影响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可行性建议。

第八条 公司经营层负责审核投资管理部提交的公司战略规划提案以及调整提案等，并形成方案意见，提交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公司经营层通过总裁办公会议依法履行职责。

第九条 投资管理部负责战略规划方案的编制、提交、下发以及战略规划方案的调整、修改等工作。其相关职责包括：

(一) 编制和修改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制定发展战略规划年度调整方案。

(二) 搜集、整理经营层对发展战略规划的实施及调整意见，对影响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各项重大事项进行讨论，形成意见等。

(三) 进行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相关重要问题的研究。

(四) 负责协调公司战略日常工作以及其它相关事项等。

第十条 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由公司经营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组织实施。

第十一条 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方案应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发展战略规划方案必须全面、完整、具体，并将经营指标层层分解落实。

第十二条 发展战略规划编制的依据和基础为：宏观经济和政策环境的变化分析，行业环境、市场环境、竞争环境的变化分析，公司资源和能力的分析，公司的发展目标及上年度发展战略规划执行情况的分析等。

第三章 发展战略规划内容

第十三条 公司发展战略规划需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 公司战略总结与环境分析：对公司内外部环境、现有核心业务的市场前景、经营状况、核心竞争力做出系统分析和综合评价。

(二) 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分析并确定公司愿景、使命、目标，明确公司核心价值

观、战略定位，充分利用各项资源进行整合，实现目标。

（三）公司核心业务发展规划：公司核心业务的发展策略、盈利模式和支撑体系。

（四）公司战略措施规划：分析并确定投资发展措施规划、资本运营及资金管理措施规划、生产管理措施规划、公司营销策略措施规划、新产品研发规划、新业务发展措施规划、人力资源发展措施规划等，该部分内容必须清楚界定每一措施的目标、时间进度、措施步骤。

第四章 发展战略规划方案编制、调整流程

第十四条 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编制流程如下：

（一）公司经营层提出发展战略规划编制要求，公司下发编制战略规划草案通知，各部门准备相关调研资料，所属企业准备编制各自战略规划草案。投资管理部负责进行宏观经济环境、政策环境、行业环境、市场环境和竞争环境的初步研究

（二）投资管理部汇总相关资料及所属企业战略规划草案并进行研究分析，编制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方案初稿提交公司经营层。

（三）公司经营层对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初稿进行研究并制定公司发展战略规划。

（四）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对公司经营层制定的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股东大会对公司战略规划进行审批。

第十五条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展战略规划应随之调整：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进行了重大调整。

（二）上一年度经营情况与发展战略规划中的年度滚动规划目标出现重大差异。

（三）公司外部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

（四）公司内部资源和能力发生了重大变化。

（五）董事会或总裁办公会基于对经营形势的判断认为有必要调整发展战略规划。

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调整流程参照发展战略规划编制流程执行。

第五章 发展战略规划实施与监督

第十六条 投资管理部负责对发展战略规划的实施过程进行日常管理、监控和研究发现，对公司及子（分）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实施情况进行跟踪监控，提出改进或调整

建议；对公司的重大战略事项进行研究分析等，确保发展战略规划有效实施。

第十七条：财务管理部根据发展战略规划制定的年度工作计划，组织编制全面预算，将年度目标分解、落实到公司及子（分）公司。

第十八条：公司人力资源部每年对发展战略规划实施情况、重点发展战略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评估考核，按照绩效考核制度对于完成或超额完成发展战略规划目标要求的给予表彰和奖励，对未完成的予以调整和处罚。

第六章 发展战略规划编制和调整

第十九条：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每三年编制一次，在非计划编制年度，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若有调整，投资管理部应结合当年年度经营计划进行调整。发展战略规划编制和调整时间根据当年实际情况另行规定。

第二十条：子（分）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应遵循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编制和调整时间的相关规定。

第七章 发展战略规划文档归档、保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文档包括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文件、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调整文件、子（分）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文件、子（分）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调整文件。

第二十二条 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文档是重要档案，根据公司档案管理制度，统一由公司行政管理部进行归类、标识及保管，实施分级保密管理制度。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三条 本制度董事会授权公司投资管理部负责解释和修订。

第二十四条 本制度自董事会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